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黄馨瑩 電話: 06-2991111分機8969

傳真:06-2955811

電子信箱: huhsyi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324841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(2484169A00 ATTCH1.pdf、2484169A00 ATTCH2.pdf)

主旨:有關本市學校差勤系統試辦加班餘數併計及勞基法以分計 功能,賡續試辦至115年12月31日止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本府113年11月25日府人考字第1132346625號函略以, 本府及所屬機關試辦旨揭措施至115年12月31日止。
- 二、本市學校差勤系統試辦期程係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3年12 月31日止,為配合本府期程,爰本市學校差勤系統賡續試 辦至115年12月31日止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:本局人事室

1130032276

河東國小

第1頁 共1頁